

共青团南昌航空大学委员会

南昌航空大学保密办公室

校青联发〔2024〕7号

关于开展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 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为深入学习、宣传、普及新修订保密法，筑牢新时代维护党和国家秘密安全的人民防线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校团委、校保密办

承办单位：文法学院团委

二、作品要求

微视频重点围绕新修订保密法学习宣传。微视频以“我是保密法治代言人 XXX，今天我要讲的是……”为开头，时长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，格式标准为MP4，文件大小不超过300M。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内部敏感信息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学院推荐（3月25日-4月2日）

各学院团委全面动员发动学生，指导微视频作品的拍摄，推

荐至少1作品参赛，并于4月2日中午12:00前将微视频作品和汇总表交至指定邮箱。

（二）学校评审（4月2日-4月8日）

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委对微视频作品进行评审，评选出一等奖1个、二等奖2个、三等奖3个，并择优推荐1个作品至省教育厅参加省级评选。

（三）校内展播（4月9日-15日）

“青春启航”将对获奖视频作品进行集中展播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广泛发动，精心组织，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赛积极性，充分认识开展保密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，不断增强师生的保密法治意识，普及保密知识常识。

2. 各学院要严格审核报送作品，严把政治关、保密关、内容关，报送作品不得存在侵权情况。

联系人：周蒙

联系电话：15979015266

邮箱：352520341@qq.com

附件：

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微视频征集信息汇总表

校团委、校保密办

2024年3月25日

附件

“寻找最美保密法治代言人”微视频征集 信息汇总表

学院：（盖章）

[illegible]